

明溪县公安局文件

明公综〔2025〕28号

办理结果：A类

关于对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95号 代表建议的答复

黄兴武代表：

《关于交警警察在欧侨广场路口执法点迁移的建议》（第95号）由我单位办理。现将有关情况汇总答复如下：

根据《交通警察道路执勤执法工作规范》要求，交通警察需要设点执勤的，应当根据道路条件和交通状况，选择安全和不妨碍车辆通行的地点进行。欧侨广场路口及所处路段为我县商业中心路口及路段，根据城区交通管理工作需要，我局交警大队日常选择欧侨广场路口路段设置临时执勤点，主要基于交通流量、违

法行为、执法效率和交通安全风险等方面的考虑，以确保既有利于维护交通秩序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又有助于提高交警部门的执法效率和公信力，推动交通安全理念的普及和深入。

一、交通流量大，需加强疏导。欧侨广场路口路段作为我县城区的繁华地带之一，汇聚了大量的人流和车流。尤其在高峰时段，交通压力巨大。在此设置临时执勤点，可以更有效地进行交通疏导和管理，缓解拥堵，保障道路畅通。

二、违法行为多，需加强监管。该区域也是交通违法行为的多发地，如违规停车、无牌无证、未戴头盔、超员等显见性违法行为时有发生，这些行为不仅危及自身安全，也给其他交通参与者带来极大安全隐患。在此设置临时执勤点，能够现场执法，及时对违法行为进行劝导、纠正和查处，维护良好的交通秩序。同时，也更容易引起过往驾驶员和行人的注意，提高公众的交通安全意识，从而提高执法效率，增强公信力。

三、安全风险高，需加强预防。该区域人流量大，行人、非机动车与机动车混行的情况较为普遍，交通安全风险较高，设置临时执勤点，可以加强对交通参与者的管理和引导，及时纠正违规行为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。

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如有不同意见，请与我们联系。

单 位 领 导 署 名：

联系人与电话号码：

县政府分管领导意见：

明溪县公安局

2025 年 3 月 25 日

抄送：县人大人事代表工作室、县政府办督查科。

明溪县公安局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25 日印发

